

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簡章

(大專院校組)

壹、競賽名稱：創星”矚”播·卡麥啦

貳、徵選目的：

臺灣山林資源滿目，並且鄰近國人身旁，是生在臺灣的福分。尤其在新冠肺炎疫情蔓延下，更是充滿對山林間自然環境的期待，徜徉其中，大口呼吸，因此「戶外休閒活動」成了當前王道。

本競賽活動的徵選，將藉由「網路社群平台」呈現參賽隊伍作品，並邀請產、官、學界人士擔任評審，以推廣淨山青山、無痕山林概念，加強落實青年學子之前端教育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承辦單位：巨集設計顧問有限公司、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創新創業中心

執行單位：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

肆、競賽內容：

一、參賽對象

- (一)全國大專校院及五專部(四、五年級)在校學生及研究生。
- (二)每組參賽隊伍至少1名至6名學生，不可重複組隊參加。
- (三)各校參賽隊伍組數不限，每組參賽隊伍至多2名指導老師。

二、競賽內容

(一)主題宗旨

以推廣「淨山青山、無痕山林」概念，推動民眾走向大自然的山林懷抱，了解臺灣山林環境狀況，感受臺灣山林垃圾汙染問題，體認環保愛地球的重要性，進而推動自主延續清理行動，宣示美麗山林需要臺灣社會的大家共同努力守護。

希冀透過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，維護環境資源及追求環境永續發展之理念，讓民眾短暫離開「COVID-19 新冠肺炎」的緊張情緒，一同「親」近山林，留的「青」山在，並「向山致敬」。

(二)設計形式及影片規範

1. 符合主題宗旨。
2. 融入創意與趣味性。
3. 短片需自行拍攝。
4. 短片得以手機、平板電腦等器材拍攝。
5. 短片長度至少 30 秒至 5 分鐘內。
6. 片頭字幕須加上短片主題，以及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宣傳影片字樣。
7. 短片內容須適當加字幕或旁白。
8. 短片畫質為 1080p 以上。
9. 以 AVI、WMV、MP4 等格式，需為可上傳網路社群平台。並於作品繳交期限內，於 YouTuber、Facebook、Instagram 三處，至少擇一處上傳。
10. 短片中切勿加上參加學校、參賽隊伍、指導教師等資訊。
11. 文字、相片、配樂及短片使用請注意版權，若有引用他人作品內容請註明出處。若有侵權行為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12. 所有參賽作品與資料不予退回，請參賽者自行備份存檔。

(三)投稿資料

需繳交「創星”矚”播·卡麥啦」投稿說明書(一式 3 份)、短片作品光碟(一式 1 份)、報名表(一式 1 份)、聲明書(一式 1 份)、在學證明文件(一式 1 份)，詳本簡章如後資料。

伍、活動日期及報名方式：

一、報名日期：公告日起至 110 年 04 月 21 日(三)18：00 截止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投稿資料(投稿說明書、短片作品光碟、報名表、聲明書、在學證明文件)，依郵戳為憑，以郵局掛號至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(地址：23654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)。
- (二)「短片作品」於報名截止前，上傳至 YouTuber、Facebook、Instagram 三處，至少擇一處上傳，並將上傳之網路平台連結網址，E-mail 至 mcisu2020@gmail.com 信箱。
- (三)前述兩項內容，須於報名截止時間內完成郵寄與提供資訊。

三、備註：

- (一) 封面請註明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(大專院校組)。
- (二) 作品一經寄出、上傳，不再接受任何更改與修正。
- (三) 所有參賽未進入決賽隊伍於活動辦理結束後(至遲於 110 年 06 月 10 日前)，以電子檔方式發予「參賽證明」至參賽隊伍隊長電子信箱。
- (四) 相關報名疑義，請洽本活動聯絡窗口，江小姐 0972-293-106。

陸、評審說明：

一、初賽

- (一) 以上傳「網路社群平台」之「短片作品」的按讚次數進行評比，以 **110 年 04 月 30 日(五)12:00 前**，總計按讚次數最高之前 10 名，進入初賽名單。
- (二) 短片長度超過時間規定之作品，不予錄取。
- (三) 按讚次數加總相同者，敬邀專業委員進行第 2 次初賽評比，評審原則如下說明。

| 評分項目 | 比例 | 說明 |
|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|
| 教育宣導性 | 40% | 是否符合主題宗旨 |
| 創意趣味性 | 30% | 是否具趣味感、吸引力 |
| 短片完整性 | 30% | 短片流暢、完整表達主題 |

- (四) **初賽名單於 110 年 05 月 04 日(二) 17:00 公布**。詳參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創新創業中心網站(<https://r017.hdut.edu.tw/p/404-1017-3356.php?Lang=zh-tw>)公告。

二、決賽

- (一) **決賽時間為 110 年 05 月 20 日(四) 12:30 至 17:30**，地點在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校內辦理(依執行單位網站及決賽通知為準)。
- (二) 進入決賽之參賽隊伍，應參加決賽發表，否則以棄權論。決賽採現場發表方式進行，需於決賽會場進行 8 分鐘(含「短片作品」播放時間)的現場作品發表(口說或其他形式)。並接受評審提問，統問統答 6 分

鐘，當日公告決賽成績及頒獎。

(三) 評審原則

| 評分項目 | 比例 | 說明 |
|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|
| 教育宣導性 | 25% | 是否符合主題宗旨 |
| 創意趣味性 | 25% | 是否具趣味感、吸引力 |
| 短片完整性 | 25% | 短片流暢、完整表達主題 |
| 發表與評選 | 25% | 現場口說與答詢表現 |

(四) 決賽流程

| 時間 | 內容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12:30~13:00 | 報到 |
| 13:00~13:05 | 活動引言 |
| 13:05~13:30 | 長官貴賓致詞 |
| 13:30~15:00 | 決賽評比 |
| 15:00~15:30 | 中場休息 |
| 15:30~17:00 | 決賽評比 |
| 17:00~17:30 | 頒獎 |
| 17:30 | 活動結束 |

柒、頒獎：

(一) 決賽得獎名單將於執行單位網站公告展出。

(二) 得獎作品獎勵：

特金獎：挑選1隊，獎狀每人一紙、獎金每隊2萬5仟元。

金牌獎：挑選1隊，獎狀每人一紙、獎金每隊1萬5仟元。

銀牌獎：挑選2隊，獎狀每人一紙、獎金每隊6仟元。

銅牌獎：挑選3隊，獎狀每人一紙、獎金每隊3仟元。

優勝獎：挑選3隊，每隊每人一紙獎狀。

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

投稿說明書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作品名稱：

宣導主題簡述：(250字以內)

創意趣味說明：(250字以內)

備註：

1. 投稿說明書上，切勿填寫相關參加學校、參賽隊伍、指導教師等資訊。
2. 以下欄位由協辦單位填寫，參賽隊伍請勿填寫。

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編號：

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

報名表

報名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參賽組別：大專院校組(創星”矚”播·卡麥啦)

作品名稱： _____

參賽隊伍聯絡人(隊長)： _____

通訊住址： _____

E-mail： _____

聯絡電話:(日) _____ (夜) _____ (行動) _____

就讀學校： _____

就讀系科： _____

指導老師： _____ (請親自簽名)

| 隊員姓名 | 學校及系級 | 行動電話 | E-mail |
|-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
PS、指導老師、參賽隊員姓名及隊長 E-mail 請書寫正確及工整，感謝配合。

備註：

1. 郵寄投稿說明書一式 3 份、短片作品光碟、報名表、聲明書、在學證明文件，請以郵局掛號至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收(地址：23654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)。
2. 作品一經寄出，不再接受任何更改與修正。(封面請註明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(大專院校組)報名資料)。
3. 收件人：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。
4. 地 址：23654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。

收件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編號： _____

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 聲 明 書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參賽隊伍聲明：

1. 本隊伍保證已確實了解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簡章之規定，並同意遵守各項內容。本隊伍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以及參賽作品係本隊伍之原創規劃設計，且不曾對外公開發表，如有不實，願自負全部之法律責任。
2. 本隊伍同意上述參賽作品之相關資料，無償提供主辦單位使用於再未來製作活動成果報告書、展示，及未來集結成冊出版之使用。
3. 各參賽隊伍的創意想法、參賽作品其智慧財產權及各項權利均同意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並同意不得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| 姓名 | 學校系級 | 親自簽名 |
|----|------|------|
| 1. | | |
| 2. | | |
| 3. | | |
| 4. | | |
| 5. | | |
| 6. | | |

(請加蓋學校系科級單位印信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以下欄位由協辦單位填寫，參賽者請勿填寫。

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編 號：

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

在學證明文件

(請將學生證正反面影本，黏貼於下列表格中)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參賽者一 | |
| 學生證正面 (實貼) | 學生證反面 (實貼) |
| 參賽者二 | |
| 學生證正面 (實貼) | 學生證反面 (實貼) |
| 參賽者三 | |
| 學生證正面 (實貼) | 學生證反面 (實貼) |

參賽者四

學生證正面
(實貼)

學生證反面
(實貼)

參賽者五

學生證正面
(實貼)

學生證反面
(實貼)

參賽者六

學生證正面
(實貼)

學生證反面
(實貼)

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簡章

(高中職生組)

壹、競賽名稱：”親·青”創新異遊趣

貳、徵選目的：

臺灣山林資源滿目，並且鄰近國人身旁，是生在臺灣的福分。尤其在新冠肺炎疫情蔓延下，更是充滿對山林間自然環境的期待，徜徉其中，大口呼吸，因此「戶外休閒活動」成了當前王道。

本競賽活動的徵選，將藉由參賽隊伍「遊程規劃設計」作品呈現，並邀請產、官、學界人士擔任評審，以推廣淨山青山、無痕山林概念，加強落實青年學子之前端教育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承辦單位：巨集設計顧問有限公司、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創新創業中心

執行單位：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

肆、競賽內容：

一、參賽對象

- (一)全國高中職學校、五專部(一、二、三年級)在校學生。
- (二)每組參賽隊伍至少1名至6名學生，不可重複組隊參加。
- (三)各校參賽隊伍組數不限，每組參賽隊伍至多2名指導老師。

二、競賽內容

(一)主題宗旨

以推廣「淨山青山、無痕山林」概念，推動民眾走向大自然的山林懷抱，了解臺灣山林環境狀況，感受臺灣山林垃圾汙染問題，體認環保愛地球的重要性，進而推動自主延續清理行動，宣示美麗山林需要臺灣社會的大家共同努力守護。

希冀透過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，維護環境資源及追求環境永續發展之理念，讓民眾短暫離開「COVID-19 新冠肺炎」的緊張情緒，一同『親』近山林，留的『青』山在，並「向山致敬」。

(二)企劃書規範

1. 符合主題宗旨。
2. **規劃「2天1夜」之創新遊程。**
3. 旅遊範圍為「臺灣本島或離島地區」。
4. 遊程內容應**規劃前往「郊山、中級山、高山」三者之一**，至少前往一處。
5. 遊程**需結合地方傳統文化、習俗節慶、人文餐飲等旅遊元素。**
6. 遊程可融入創意與趣味性。
7. 以安排合法經營之旅館、民宿為限。
8. 行程中使用之飯店、餐廳、交通工具須合法安全，經審查不符者則逕行退件。
9. **企劃書封面切勿加上參加學校、參賽隊伍、指導教師等資訊。**
10. 文字、相片使用請注意版權，若有引用他人作品內容請註明出處。若有侵權行為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11. 所有參賽作品與資料不予退回，請參賽者自行備份存檔。

(三)投稿資料

需繳交「**”親·青”**創新異遊趣」遊程規劃之企劃書(一式 3 份)、報名表(一式 1 份)、聲明書(一式 1 份)、在學證明文件(一式 1 份)，詳本簡章如後資料。

伍、活動日期及報名方式：

一、報名日期：**公告日起至 110 年 04 月 21 日(三)18：00 截止。**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投稿資料(企劃書、報名表、聲明書、在學證明文件)依郵戳為憑，以郵局掛號至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收(地址：23654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)。請於報名截止時間內完成郵寄。

三、備註：

- (一)封面請註明「**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**」活動競賽(高中職生組)。
- (二)作品一經寄出，不再接受任何更改與修正。
- (三)所有參賽未進入決賽隊伍於活動辦理結束後(至遲於 110 年 06 月 10 日前)，以電子檔方式發予「**參賽證明**」至參賽隊伍隊長電子信箱。
- (四)相關報名疑義，請洽本活動聯絡窗口，江小姐 0972-293-106。

陸、評審說明：

一、初賽

- (一) 初賽以書面審查方式進行，共計 10 組初賽名單。
- (二) 初賽名單於 110 年 05 月 04 日(二)17:00 公布。詳參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創新創業中心網站(<https://r017.hdut.edu.tw/p/404-1017-3356.php?Lang=zh-tw>)公告。

二、工作坊

- (一) 進入初賽名單之參賽隊伍，必須參加「工作坊」活動；各種不同立場、族群的思考，探討與相互交流方式下，激發出最適教育宣傳推廣方式與發展趣味創新活動，進而鼓勵全民「向山致敬」。
- (二) 「工作坊」時間為 110 年 5 月 19 日(三)10:00 至 16:30，地點在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校內辦理(依執行單位網站及初賽通知為準)。

三、決賽

- (一) 決賽時間為 110 年 05 月 20 日(四)08:10 至 12:00，地點在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校內辦理(依執行單位網站及決賽通知為準)。
- (二) 進入決賽之參賽隊伍，應參加決賽發表，否則以棄權論。決賽採現場簡報方式進行，需於決賽會場進行 8 分鐘的遊程規劃設計口頭簡報(使用投影片或其他形式)。統問統答 6 分鐘，當日公告決賽成績及頒獎。
- (三) 簡報電子檔繳交期限：110 年 05 月 17 日(一)20:00 截止，請 e-mail 簡報電子檔至 mcisu2020@gmail.com 信箱，繳交後不得更改修正。
- (四) 簡報資料切勿加上參加學校、參賽隊伍、指導教師等資訊。
- (五) 評審原則

| 評分項目 | 比例 | 說明 |
|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
| 教育宣導性 | 20% | 是否符合主題宗旨 |
| 創意趣味性 | 20% | 是否具趣味感、吸引力 |
| 遊程連貫性 | 20% | 景點、食宿、路線是否便利 |
| 企劃完整性 | 20% | 整體旅遊規劃考量是否周全 |
| 簡報與評選 | 20% | 現場簡報與答詢表現 |

(六) 決賽流程

| 時間 | 內容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08：10~08：20 | 報 到 |
| 08：20~08：30 | 活動引言 |
| 08：30~08：40 | 長官貴賓致詞 |
| 08：40~12：00 | 決賽評比 |
| 時間另訂 | 下午頒獎 |
| | 活動結束 |

柒、頒獎：

(一) 決賽得獎名單將於執行單位網站公告展出。

(二) 得獎作品獎勵：

金 牌 獎：獎狀每人一紙、獎金每隊1萬元。

銀 牌 獎：獎狀每人一紙、獎金每隊6仟元。

銅 牌 獎：獎狀每人一紙、獎金每隊3仟元。

淨青山林獎：每人一紙獎狀。

淨親山林獎：每人一紙獎狀。

無痕山林獎：每人一紙獎狀。

宣導推廣獎：每人一紙獎狀。

一起親山獎：每人一紙獎狀。

一起青山獎：每人一紙獎狀。

創意趣味獎：每人一紙獎狀。

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

報名表

報名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參賽組別：高中職生組(”親·青”創新異遊趣)

作品名稱：_____

參賽隊伍聯絡人(隊長)：_____

通訊住址：_____

E-mail：_____

聯絡電話:(日) _____ (夜) _____ (行動) _____

就讀學校：_____

就讀系科：_____

指導老師：_____ (請親自簽名)

| 隊員姓名 | 學校及系級 | 行動電話 | E-mail |
|-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
PS、指導老師、參賽隊員姓名及隊長 E-mail 請書寫正確及工整，感謝配合。

備註：

1. 郵寄企劃書一式 3 份、報名表、聲明書、在學證明文件，請以郵局掛號至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收(地址：23654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)。
2. 作品一經寄出，不再接受任何更改與修正。(封面請註明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(高中職生組)報名資料)。
3. 收件人：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。
4. 地 址：23654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。

收件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編號：_____

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 聲 明 書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參賽隊伍聲明：

1. 本隊伍保證已確實了解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簡章之規定，並同意遵守各項內容。本隊伍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以及參賽作品係本隊伍之原創規劃設計，且不曾對外公開發表，如有不實，願自負全部之法律責任。
2. 本隊伍同意上述參賽作品之相關資料，無償提供主辦單位使用於再未來製作活動成果報告書、展示，及未來集結成冊出版之使用。
3. 各參賽隊伍的創意想法、參賽作品其智慧財產權及各項權利均同意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並同意不得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| 姓名 | 學校系級 | 親自簽名 |
|----|------|------|
| 1. | | |
| 2. | | |
| 3. | | |
| 4. | | |
| 5. | | |
| 6. | | |

(請加蓋學校系科級單位印信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以下欄位由協辦單位填寫，參賽者請勿填寫。

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編 號：

「一起”親山”留”青山”」活動競賽

在學證明文件

(請將學生證正反面影本，黏貼於下列表格中)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參賽者一 | |
| 學生證正面 (實貼) | 學生證反面 (實貼) |
| 參賽者二 | |
| 學生證正面 (實貼) | 學生證反面 (實貼) |
| 參賽者三 | |
| 學生證正面 (實貼) | 學生證反面 (實貼) |

參賽者四

學生證正面
(實貼)

學生證反面
(實貼)

參賽者五

學生證正面
(實貼)

學生證反面
(實貼)

參賽者六

學生證正面
(實貼)

學生證反面
(實貼)